

崇真書院招標書

日期：23-9-2024

執事先生：

招標承投 「新加坡 4 天 考察團服務」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提供隨付的投標附表上所列的服務。投標表格必須填具一式兩份，並置於密封的信封內。信封面應清楚註明：

承投「新加坡 4 天 考察團服務」投標書

I. 服務要求

1. 預算每位實付費用，包括團費、來回機票、交通費、食住宿、入場券、旅遊保險、各項小費、印花稅、離境稅及燃油附加費、老師費、導師費、領隊費，**簽證費用除外**。
2. 如報名人數不足，校方有權取消有關交流團，而毋須向承辦商作出賠償。
3. 如承辦商有任何嚴重錯失引致學生或校方利益受損，校方可即時終止合約，而毋須向承辦商作出賠償。
4. 承辦商必須安排最少一位領隊隨團出發。

II. 投標書內容要求

1. 投標者**必須**自行填妥夾附的「投標附表」。(必須一式兩份)
2. 投標者必須為旅遊業議會成員及持有經營旅遊業牌照。(須提交有效的營運牌照副本)
3. 領隊必須持有有效領隊牌照。
4. 投標者必須夾附旅遊保險資料。
5. 投標者可提交計劃書及有關補充文件。(必須一式兩份)
6. 價格
 - i) 就以上所列之交流團，清楚列明每位參加者之費用，有關費用須包括行程的全部費用，簽證費用除外。
 - ii) 除非投標者清楚註明，否則投標價格在合約期內將被假設為仍然有效，因此價格變動的要求將不會被考慮。投標者可以呈交有條件的報價，夾附價格變動條款報價，但這樣做可能對批授合約有所影響。
7. 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
8. 審標準則包括所需費用、行程內容、旅行社/領隊有關經驗、飛行路程和乘坐之航空公司。

9.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截止日期前提供以上全部資料，其投標將不獲考慮。
10. 投標者如在遞交標書後但在截標前修訂其標書，經修訂的標書須以遞交標書的相同方式遞交。
11. 投標者的投標有效期為90天，由截標日期起計。如90天內仍未接獲委聘通知，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
12. 投標者必須填妥投標報價表格第IV部分，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III. 防止賄賂條例

1. 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校董會成員，或負責甄選營辦商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2. 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IV. 提交投標書

1. 有意承投的投標者須於2024年10月18日下午4時或以前，根據上列第 I 及第 II 項所列的要求，以機密文件形式將投標書投進設於崇真書院校務處的投標箱內，封面須清楚註明收件人為「崇真書院」，並標明承辦「新加坡 4 天 考察團服務」，惟不得顯示個人/公司名稱。信封面如下：

屯門良才里9號
崇真書院
承辦「新加坡 4 天 考察團服務」
招標編號：24/25-089
截標日期及時間：2024年10月18日下午4時

2. 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3. 投標書必須由承辦商或其代理人親自遞交，其餘方式，概不受理。
4. 如 2024年10月18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期間，天文台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 8 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信號，截標時間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的同一時間。
5. 即使不擬投標，亦請承辦商填寫「不擬投標通知書」連同投標表格於截止日期前交回本校。
6. 領隊必須持有有效領隊牌照。
7. 提交投標書地址：屯門良才里9號崇真書院

V. 意見及查詢

承辦商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 3507 6400 麥沅宜老師聯絡。多謝垂注，期望獲得你們正面的回應。

校長

區國年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 附件：1. 投標附表(一)及(二) (須填具一式兩份)
2. 投標聲明書
3. 不擬投標通知書

投標附表(一) (須填具一式兩份)

I. 團費須包以下服務範疇及細則

服務範疇	提供服務細則
目的地	「新加坡4天 考察團服務」
舉辦日期	2025年2月20日(星期四)至2月23日(星期日)
參加人數	學生20-40人(學生年齡由13-18歲)及老師3-4人
行程主題	「可持續發展」學習之旅
導遊語言	中文
經營經驗	※請提供有關過往營辦遊學團紀錄證明
行程內容	<p>Day 1 從香港出發前往新加坡樟宜機場，參觀建屋發展局/城市規劃館及組屋之旅導賞，遊覽濱海灣花園。</p> <p>Day 2 參觀芳林公園 (Speakers' Corner, Hong Lim Park)，永續新加坡展覽館，拜訪創業孵化中心及新加坡夜間野生動物園。</p> <p>Day 3 參觀新加坡國立大學，到訪新加坡環球影城。</p> <p>Day 4 參觀國華科藝農場(Kok Fah Technology Farm)或 OATSIDE燕麥奶公司，於黃昏由新加坡樟宜機場回程返香港。</p> <p>(※請將行程另表詳列並可建議其他更合適的行程、收費，由本校作最後決定。)</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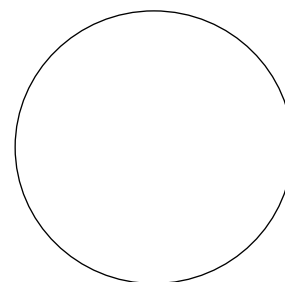
服務範疇	提供服務細則
報價要求	<p>投標機構須為香港旅遊業議會會員，必須遵守《經營遊學團守則》，並須同時遵守議會其他相關的作業守則及指引：</p> <p>※必須提供有關經營牌照副本<u>兩份</u>。</p> <p>費用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香港來回新加坡經濟客艙團體機票(直航)、航空燃油附加費(團費一經定價，承辦商不得向本校或團員索取任何附加費用，如機場離境稅、航空燃油附加費等)。請列出可提供選擇的航空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_____ (b) _____ (c) _____ 2. 四日三夜三星級或以上酒店 (2 人房)，請提供可選擇酒店及地址 / 電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_____ (b) _____ (c) _____ <p>*請列明如需安排單人房間會否另加附加費:</p> <p>_____</p> 3. 全程膳食：行程內的早、午及晚餐。 4. 全程交通：提供符合規格的大型空調旅遊巴全程接送。 5. 全團必須有一名由香港旅遊業議會發出有效領隊證的隨團香港領隊。 6. 每台空旅遊巴士上必須有 1 名能操流利粵語的當地專業導遊，旅遊巴士必須設有座位安全帶及空調。 7. 領隊、導遊及司機不得向團員收取服務費或小費。 8. 行程內所有參觀景點或機構的入場費、兩地機場稅、旅遊業議會 0.15% 旅遊印花稅、香港領隊、司機、導遊服務費。 9. 規定為隨團老師及學生購買個人旅遊綜合保險、團體平安保險及醫療保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港幣三十萬元個人醫療保障 - 港幣三十萬個人意外保障 - 全球 24 小時緊急支援服務 (包括撤離及運返香港) <p>(※請旅行社提供書面保障內容資料兩份)</p> <p>保險公司及計劃名稱：</p> <p>_____</p> 10. 列出出團前如<u>本地或當地</u>發生特別情況如傳染病爆發、恐襲、機場罷工或自然災害等問題時的安排，包括延遲出發、改期出發、退團或取消成團等。

服務範疇	提供服務細則		
其他額外 支援或增 值服務	1. 講座：在出發前最少5個工作天派職員到校，給家長、老師及學生給與出發前講座。 2. 協助辦理包括 (1.簽證、2.學習小冊子、3.名牌、4.行李牌、5.橫額)。 3. 其他 (請詳細說明) _____ _____		
其他	1. 投標機構未能履行合約提供服務時，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購買服務的差價。 2. 投標機構不可藉著提供交流服務之便，向學校及家長推銷其他服務。 3. 如報名人數不足，校方有權取消有關遊學團，而毋須向承辦商作出賠償。		
團費每位 (港幣)		學生 30-40 人及 3 - 4 位老師	學生 41-60 人及 5 - 6 位老師
	18 歲或以上學生/成人	\$	\$
	18 歲以下學生	\$	\$
※ 團費如因參加人數、航空公司、飛機航班時段、酒店房間安排或其他原因而有所變更，煩請另表詳列。			

註：

1. 請填妥以上表格。
2. 請提交有效的營運牌照副本及夾附旅遊保險資料。
3. 請夾附計劃書及其他補充文件(如有)。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收到學校訂單後未能供應報價書上所列服務，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服務的差價。此外，成團後(出發前一星期)投標機構只能收取成團費用七成作為按金，當遊學團完結後一個月內校方才付餘額。付款單據需劃分為學生團費及老師團費，合併計算團費校方概不受理。



公司印鑑

承辦商/供應商：_____

獲授權簽署報價書的代表的姓名及署名：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投標附表(二)(須填具一式兩份)

「新加坡 4 天 考察團服務」行程編排

必須包括以下行程：

1. 探訪1間大學或其他學校，如新加坡國立大學，最少半天，進行交流及研習。
2. 探訪社區有關教育建設，例如：博物館 / 全方位學習設施。
3. 探訪企業，了解現今社會科技及經濟發展如何配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日期	當日活動流程，食宿/交通安排	學習內容 (如有請以✓表示)			
		探訪大學或 其他學校	探訪社區 教育建設	探訪 企業	其他
20/2 (四)					
21/2 (五)					
22/2 (六)					
23/2 (日)					

- 註： 1. 請填妥以上表格。
 2. 請提交有效的營運牌照副本及夾附旅遊保險資料。
 3. 請夾附計劃書及其他補充文件(如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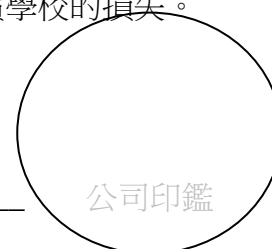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收到學校訂單後未能達到投標書上服務的要求，須負責賠償學校的損失。

投標者：_____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的姓名及署名：_____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承辦「新加坡4天考察服務」聲明書

學校名稱：崇真書院
地址：新界屯門良才里9號
截止日期/時間：2024年10月18日下午4時正
學校檔號：24/25-089

第 I 部分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以及校方提供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及標書上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90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利益。

第 II 部分

確定遵守防止賄賂條款

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校董會/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第 III 部分

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

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推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凡某職位主要向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提供服務、要求僱員在為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提供服務的處所內工作，或涉及與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經常或定期接觸，即屬該機制所涵蓋的範圍。服務承辦商提供之工作人員須進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並授權校方查詢查核結果。服務承辦商須確保有關工作人員不曾干犯性罪行，以加強保障學生的福祉。

第 IV 部分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第 V 部分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 I 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 2024 年 10 月 18 日起計為 90 天。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_____

姓名：_____ (請以正楷填寫)

職銜：_____ (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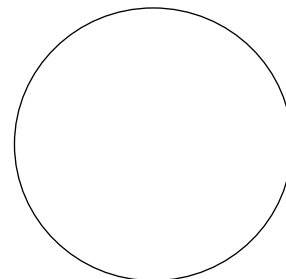
公司簽署投標書，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

商業登記編號：_____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承辦商公司名稱：_____



報價公司印鑑

「新加坡 4 天 考察團服務」

不擬投標通知書

致：崇真書院 (傳真：2463 7535)

有關貴校的「新加坡 4 天 考察團服務」報價邀請 (截標日期：2024年10月18日下午4時)，
本人抱歉未能提供報價，理由如下：

(請於適用方格內加上 號)

原因 _____ 註(如需填寫)

招標服務不在本公司的供應/服務範圍之內 _____

未能符合報價規格 _____

未能按照截標日期報價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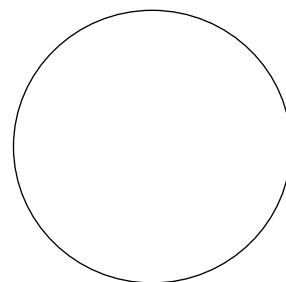
其他理由(請說明) _____

簽署： _____

姓名(以正楷書寫)： _____

公司名稱： _____

日期： _____



(公司蓋印)

寄屯門良才里 9 號崇真書院
採購及招標審核委員會收 (一式兩份)

「新加坡4天考察團服務」

投標書

請將此回郵地址貼在信封上

(投標商不可在投標書封面上顯示任何其公司的名稱、標誌或能夠識別其公司的任何文字或記號。)